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与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本次会议为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提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2012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一)上午 9:30。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6. 出席对象:

(1) 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2 年 4 月 18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成都市武科东一路 7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如下:

(1) 审议《董事会 2011 年年度工作报告》。

- (2) 审议《监事会 2011 年年度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 201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审议《公司 201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审议《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7)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第 4、7 项属于特别提案，须由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后方能生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受托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持其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或其他决策机构授权及该授权人员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 登记时间：2012年4月19日—4月20日的9：00—17：3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通讯地址：成都市武科东一路七号。

邮政编码：610045

传真号码：028-85372506

4. 股东出席本次会议提交文件的要求：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出具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具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受托人为法人的，需一并出具该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其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或其他决策机构授权及该授权人员有效身份证件。

(3) 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4)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四、其他事项

1.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其述职报告登载于2012年3月26日巨潮资讯网。

2.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芳。

电 话：028-85372650 85372506

传 真：028-85372506

电子信箱：wisesoft@wisesoft.com.cn

3. 参加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授权委托书》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女士) 代表本股东出席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并按照下列指示投票, 如没有做出指示, 受托人 (有权 无权)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在相应栏内划“√”表示)		
		同意	反对	弃权
1	《董事会 2011 年年度工作报告》			
2	《总经理 2011 年年度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帐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